

证券代码：601121

证券简称：宝地矿业

公告编号：2023-010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28.7 亿元，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授信额度为止。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预计 2023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各家金融机构办理授信业务，授信内容包括：短期贷

款、专项贷款、中长期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2023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28.7 亿元，具体授信金额、授信期限等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依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综合授信业务办理授权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审批上述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审议本事项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授信额度为止。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求，有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后续的资金使用规划和更好地支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拓展，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整体融资安排以及长远战略规划。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